

住戶完工報告書填表說明

一、申請人（即建築物所有人）資料：

- (一)申請人姓名及建築物地址欄：依門牌地址填寫。
- (二)通訊地址欄：請填寫日間上班時間有人收件之地址，不可以記載施工廠商地址。
- (三)電話欄：請填寫可以在日間聯絡之電話號碼以及手機號碼。
- (四)申請人須為建築物所有人，如須委託他人申辦相關補助作業時，須另檢附委託書，相關委託內容如附件一。

二、完工之航空噪音防制設施項目及可申請之補助經費：

- (一)申請人請依是否修正航空噪音防制設施經費補助項目予以勾選。
- (二)申請人依據施工通知書內容，填寫航空噪音防制設施項目及補助經費。
- (三)航空噪音防制設施補助項目及經費表格填寫(參考)範例：

申請設施 裝設區域	設施項目	規格	單價*	數量	小計
二樓主臥室	防音窗	1.2/m ² ×1.2 m ²	10,000 元	1	14,400
	冷氣機	3550kcal	31,000	1	31,000
	防音門	2.1/ m ² ×1.2 m ²	1,5000 元		37,800
一樓客廳	吸音天花板	30 (m ²)	800	1	24,000
	吸音壁面	10 (m ²)	800	1	8,000
	通風消音箱	1 具	2,500	1	2,500
二樓主臥室	配合防制作業 之房舍整修				
本人向貴站申請補助（新臺幣） 11 萬 7,700 元 整					

註：單價請依發票單價金額填寫，若該單價超過航空站核定之相關航空噪音防制設施補助單價上限者，請依補助單價上限填寫。

三、請將購置航空噪音防制設施之發票裝訂於附件三。

四、施工廠商資料

申請人請依設置航空噪音防制設施之專業施工廠商資料填寫。

五、經費核撥方式：

本站採匯款方式辦理補助經費之撥付，請填寫「航空噪音防制設施補助款領據」(附件四)，並附存摺封面影本(須為申請人帳戶)。

六、請將申請設置之每項航空噪音防制設施之施工前、後照片黏貼於附件五。

七、請將申請設置之每項航空噪音防制設施證明文件黏貼於附件六。

八、確認此資料表填寫無誤，請申請人(或受委託人)簽名或蓋章。

※上述各項請航空站得視實際需要調整